

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伟大实践中,鲜明提出了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把反腐败作为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充分表明了我们党坚定开展反腐败斗争的决心和勇气,也对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提出了更高要求。

从自我革命的高度深化对反腐败斗争的认识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自我革命就是补钙壮骨、排毒杀菌、壮士断腕、去腐生肌,不断清除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不断提高自身免疫力,防止人亡政息。”它具有革命的深刻性和广泛性,主要是革除腐败现象,相应地完善党和国家的制度体系。怎样理解和认识反腐败的自我革命性质?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决定了我们党必须进行反腐败斗争。中国共产党是具有革命传统和革命精神的党。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义无反顾肩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我们党在实现自己初心使命的征途上,一直在领导和推动各种历史性变革和进步,也必然要推动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个领域的改革或革命。腐败是滋生在党的肌体上的毒瘤,是腐蚀党和国家的病毒。腐败与党的性质、宗旨格格不入,阻碍党的初心使命的实现,因此,必然要作为革命的对象坚决铲除。特别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对反腐败斗争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从这样的高度来认识,反腐败斗争就具有了自我革命的性质。自我革命进行得彻底不彻底,关键就在于反腐败的态度和行动。

跳出历史周期率,决定了我们党必须进行反腐败斗争。能否和如何跳出历史周期率,是对长期执政的中国共产党的严峻考验。毛泽东同志给出的答案是“让人民来监督政府”,习近平总书记给出的第二个答案是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腐败是党内各种不良因素长期积累、持续发酵的体现,是直接导致党的肌体从量变到质变的最危险因素,当然也是自我革命中必须破除的。要跳出历史周期率,就必须以革命的勇气、态度和精神向腐败开刀,坚定不移地进行反腐败斗争。唯有如此,才能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才能保证党在长期执政过程中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所以,反腐败是党的自我革命的题中应有之义,从逻辑上来说,自我革命就要反腐败;从性质上来说,反腐败就是自我革命。

不断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决定了我们党必须进行反腐败斗争。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与反腐败斗争本质统一于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党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就必须进行反腐败斗争;反腐败斗争的成效又决定了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和实践能力。坚决彻底的反腐败斗争,不仅要查处各种腐败案件,清除各种腐败分子,更要健全和完善党和国家的制度体系,建设风清气正的法治国家、政治生态和廉洁文化,否则腐败还会源源不断地冒出来。所以,坚决彻底的反腐败,必然要把治标与治本结合起来,不仅要清除一切腐败分子,而且要以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为目标,对党和国家的治理体系进行必要的改革、调整和完善。从这个意义上说,反腐败既是革腐败分子的命,也是革党的自身肌体中不完善、不健康因素的命,使党自身更加健康和强壮。

为什么说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一方面,开展反腐败斗争,不仅要有壮士断腕、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决心,也要有

持续铲除腐败土壤、坚决革除自身弊端的勇气,因此,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但这种革命是党自我推进的,目的是自我完善,决不是要放弃党的领导,改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另一方面,当今腐败不仅存在于党内,也存在于社会多个领域,两者有密切的联系。为了根除腐败,除了在党内采取措施外,还要在全社会各领域持续加大反腐败力度,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如加强社会治理、加强法治建设、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加强家教家风建设等。这些举措已经并将继续在不小程度上改变社会的交往方式、消费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乃至生产方式,使整个社会不断得到净化。这种变革和净化具有革命性的深度和广度。同样,其目的是通过自我革命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党的执政地位,而不是削弱党的领导、动摇党的执政地位。

反腐败斗争是党的自我革命的长期任务

党的自我革命,在时间维度上是长期进行的,即总是要不断革除不符合党的性质宗旨、阻碍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各种消极因素。因此,党的自我革命始终会以不同的方式深入推进,其中的反腐败是任何时候都不能忽视和放松的任务。中国共产党的反腐败斗争,不是一时一地之事,而是长期不懈的任务,以反腐败斗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自我革命,也是一项长期的历史任务。它不是速决战,也不是运动战,更不是游击战,而是必须长期坚持、一直打好的持久战。

新时代以来,面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的突出问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持续加大反腐败力度,不断查处腐败案件,不断纯洁干部队伍,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集中整治,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深化制度治党、依规治党,进一步提高了党领导反腐败斗争、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能力,赢得了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的历史主动,赢得了党团结带领全体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共同奋斗的历史主动。

但是,我们仍然要清醒地看到,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腐败存量尚未清除,增量还在持续发生,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的任务仍然艰巨繁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反腐败斗争形势要异常清醒、态度要异常坚决,决不能松懈,决不能手软。”这种态度和要求,可以用一个词概括:“在路上”。进入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一再强调:“要始终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在路上”三个字,形象生动,通俗易懂,契合了马克思主义的“过程论”。

党的二十大报告同样强调了两个“在路上”：“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腐败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和病毒,只要滋生腐败的土壤和条件仍然存在,与腐败的博弈就会长期存在,反腐败斗争就永远在路上。在路上,就不能松劲歇脚;在路上,就不能疲劳厌战。任何犹豫动摇、松懈手软或半途而废,都会功亏一篑,而且还会向社会发出错误的信号,导致腐败分子的卷土重来和腐败现象的更多滋生。

所以,我们一方面要对反腐败取得的成绩充分肯定,另一方面又要对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有着清醒的认识,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使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始终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保持战略定力和高压态势,一步不停歇、半步不退让,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的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以自我革命精神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

争向纵深推进

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但党的自我革命并不仅限于反腐败斗争。党的自我革命的范畴和内容比反腐败斗争更广、更深。我们党要始终坚守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要走稳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顺利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就必须以自我革命精神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清除腐败这个最大威胁。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深刻阐述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明确提出“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具体是:以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根本保证,以引领伟大社会革命为根本目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以跳出历史周期率为战略目标,以解决大党独有难题为主攻方向,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有效途径,以锻造坚强组织、建设过硬队伍为重要着力点,以正风肃纪反腐为重要抓手,以自我监督和人民监督相结合为强大动力。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重要论述,深刻阐述了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根本保证、根本目的、根本遵循、战略目标、主攻方向、有效途径、重要着力点、重要抓手和强大动力,为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供了行动指南。新征程上,我们必须准确把握“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处理好反腐败斗争与党的自我革命的关系,以反腐败斗争为重点,全面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以自我革命的勇气和精神,推动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纵深之“深”,深在哪里?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强调:“认识反腐败斗争,一定要有历史眼光、战略高度,着眼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我们要着眼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

加大对腐败的查处惩治力度。反腐败斗争第一和直接的任务,是查处和惩治腐败现象、腐败分子。党的十八大以来,这一工作一直在向纵深推进。显性的、容易辨识和发现的腐败现象已得到有效查处,但隐形的、隐藏很深的腐败还需要继续挖掘、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也有待进一步发现、揭露并坚决整治。旧的腐败查处了,新的腐败、新型腐败又可能发生。此外,如何做到“三个区分开来”,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更好更准确地掌握政策、适用法律,也考验着我们的智慧和能力。诸如此类种种状况,都使反腐败斗争的复杂性和难度加大,需要我们不断总结经验,不断提高查处和惩治腐败的水平,更加有效地清除存量,更加有力地遏制增量。

继续规范、制约和监督权力。历史和现实一再表明,腐败和权力往往相伴而生,几乎所有的腐败,都是与权力联系在一起的。防止腐败,最基础、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就是加大对权力的规范、制约和监督。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一直在解决权力过大过于集中的问题,既在制度上规范权力的使用,也不断加强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取得了明显成效。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仍然要抓住这个关键点,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坚持授权和控权相结合,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切实防止人权财权重新向少数人集中,切实防止权力使用超越规范和程序,切实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继续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已经建立并不断完善。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按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要求,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党内法规的权威性和执行力,形成坚持真理、修

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选拔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保持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通过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使任何腐败都无空子可钻、无暗处可藏。

加强法治中国建设、党的纪律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法治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绩。党章党规党纪的建设也不断加强。《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多次修订,展示了党的纪律建设不断推进的过程。2024年的党纪学习教育,使全党同志遵规守纪意识明显增强。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决不允许搞“七个有之”,确保言行一致、令行禁止。就要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引导党员干部把他律转化为自律,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同时要进一步织密织严法治体系,特别是提高良法善治水平,更加牢固地树立法治权威,确保党员干部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各项工作。

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治国理政的所有行为,都以一定的文化为基础和指导。廉洁政治、廉洁社会,都需要有廉洁文化作支撑。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开始倡导廉洁政治、建设廉洁文化。改革开放后,廉洁文化建设取得了更大成绩。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规律性认识。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是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基础性工程,必须抓紧抓实抓好。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就要把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作为党的自我革命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基础性、战略性、长远性的工程来抓,大力建设和弘扬新时代廉洁文化,使新时代廉洁文化成为打虎拍蝇的文化基础和舆论氛围,成为廉洁从政的文化阳光和社会土壤,成为世代传承的文明要素和健康基因。

把推进反腐败斗争和推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结合起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的目的不是要把人管死,让人瞻前顾后、畏首畏尾,搞成暮气沉沉、无所作为的一潭死水,而是要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反腐败斗争同样如此。我们要处理好反腐败斗争与鼓励担当作为的关系。一方面,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依法治国,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管理监督,做到有腐必惩、有贪必肃;另一方面,要完善担当作为的激励机制,鼓励各级干部大胆干事,勇于担当,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局面。要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推动干部在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前提下大胆干事,使全面从严治党更加有力地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贵州考察时指出:“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在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上常抓不懈。”这为我们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继续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提供了思想指导和方法指引。

(李忠杰,作者为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咨询委员会委员)

来源:《人民日报》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